中共舜耕镇委员会关于区委巡察组巡察舜耕镇17个村（社区）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0年5月6日至6月30日，区委巡察组对舜耕镇17个村（社区）开展了巡察。7月8日，区委巡察组向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市区委决策部署情况

1、针对“对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不到位，存在浅表化形式化。”的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7月以来，17个村（社区）重新制定了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计划，并按计划组织学习；7月镇党委举办了为期3天的村居干部理论学习培训班，邀请了市委讲师团团长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辅导，进一步增强了村（社区）两委成员的政治理论水平；**二是**镇党建办9月4日制定了《舜耕镇基层党组织学习制度（实行）》（淮舜办秘〔2020〕12号），镇党委9月4日印发了《贯彻落实〈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淮舜党字〔2020〕61号），进一步规范了基层党组织的学习形式和学习内容，提高了学习效率；**三是**镇党建办8月10日和8月13日上午分别对姚南社区和舜耕社区进行了重点督导，进一步强化了社区两委成员的思想认识和对学习的重视程度。舜耕社区重新制定了每周学习计划，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的相关内容全部纳入学习范围，每周严格按照计划学习。姚南社区9月7日召开“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基本的特征--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领导力量”学习交流研讨会，支委5位成员分别就学习内容开展了研讨交流，发表了个人见解。

2、针对“对乡村振兴战略认识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2020年8月18日镇党委研究制定了《舜耕镇党建引领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淮舜党字〔2020〕58号），进一步明确了目标任务、推进措施和领导责任；9月19日姚北村邀请了区农业农村局主任和安成镇连岗村书记到姚北村探讨集体经济发展；9月21日镇农科委在姚北村举办了《舜耕镇姚北村发展集体经济培训班》，在培训班上进一步探讨了姚北村集体经济发展思路；**二是**镇党委已将姚北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作为年终村居绩效量化考核的重要指标，并作为村干部选拔任用的考察内容；**三是**9月21日镇农科委在姚北村举办了《舜耕镇姚北村发展乡村振兴和“三农”知识培训会》，培训会上对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进行了解读，姚北村村支两委认真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强农惠农富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

3、针对“主题教育开展不扎实，存在走过场问题。”的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参加每月1次的镇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7月11日-19日镇党委举办了为期3天的党组织书记集中轮训班，提高了基层党组织书记的党建理论水平和抓党建的意识；**二是**中环社区主要责任人于8月21日、奥林社区支委成员相关责任人分别于9月7日、9月8日、9月4日、赵店社区党支部于9月16日向镇党委递交了书面检讨书，充分认识到在主题教育活动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作出深刻检讨；**三是**镇党政办9月4日研究制定了《舜耕镇档案管理工作制度（试行）》，要求各社区指派专人负责档案整理工作，并报到镇档案室登记；**四是**17个村（社区）全部于9月18日前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组织）生活会，镇党建办对材料进行了把关，各村（社区）均邀请了包保领导和包保部门负责人参会，高度重视此次巡察整改工作，保证了会议质量。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

4、针对“三资管理有漏洞，存在廉洁风险。”的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9月23日镇农科委制定下发了《舜耕镇村（社区）集体资产资源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淮舜政字〔2020〕76号），对村级集体资产资源资金的账户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票据管理等作出了详细规定；**二是**镇财政所指导相关村（社区）成立了债权清理工作领导小组，9月25日已追回集体资金4036.84万元，做到了应收尽收。通过参加镇集中培训和社区组织学习三资管理文件和报销规定，村级财务人员财务报账和三资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三是**针对巡察整改提出的以上集体资产管理及财务管理问题，镇包保领导分别于8月3日、8月7日、8月8日约谈了洞山、赵店、舜耕社区主要负责人，进一步提高了社区主要负责人对财务报账和三资管理的重视，减少了村（社区）集体资金外借风险和集体资产的收益损失。

1. 针对“规矩意识不强，工程领域不规范行为时有发生。”的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9月4日镇财政所举办了代理中心、村居报账员财务人员培训，重点学习了田家庵区政府采购及工程建设招标分类管理办法，增强了工程建设招标的规矩意识；**二是**党政办已完成阳光村务平台中上季度工程领域招投标项目的更新，确保村居工程项目招标采购的透明度；三**是**9月17日镇党政办制定了舜耕镇“小微权力”工程领域项目招标流程图，规范了工程建设招标流程；**四是**前锋社区党总支7月22日向镇党委提交了书面检查，镇包保领导8月14日约谈了社区主要负责人；**五是**姚南社区9月6日召开党员、居民代表大会，就办公楼扩建工程44.5万元应招标未招标事项，向所有党员、代表公开，镇包保领导8月27日约谈了社区两委成员。

1. 针对“敢担当有作为不够。”的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姚北村已于6月3日下达催款通知单，在相关人员拒不还款的情况下，于9月23日向田家庵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正通过法律诉讼解决；镇包保领导8月3日约谈了姚北村主要负责人；**二是**针对赵店社区2005年139万欠款未付问题，已于9月21日向田家庵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赵店社区修建道路预付款449万，已经四议两公开程序；镇包保领导8月7日约谈了社区主要负责人。

1. 针对“财经制度执行不严，业务能力不足。”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9月4日镇财政所对代理中心、村居财务人员开展财务知识法规培训，提升了财务工作人员的专业技能和业务综合素质；**二是**曹咀社区和赵店社区已针对白条报账的白条借款开据正式发票，规范了财务人员票据使用，镇包保领导分别于8月10日、8月7日约谈了曹咀、赵店社区两委；**三是**针对下陶社区报销不规范的问题，下陶社区已提供费用清单，镇包保领导8月8日约谈了社区主要负责人；**四是**针对钟郢社区报销不规范问题，镇包保领导于8月28日对约谈了社区两委及当事人。

8、针对“议事规则执行不严，民主集中制落而不实。”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各村居已全部按照要求完成了“四议两公开”制度上墙，并组织了社区两委成员学习；**二是**镇党政办已完成17个村（社区）三季度阳光村务平台的更新；**三是**青丰社区就2018年至2019年付金源房地产工程款共计430万元，大额资金支付未经过“四议两公开”事项，于7月29日召开党总支会议、”两委“会议进行提议、商议，8月7日召开党员大会审议，居民代表大会讨论决议，一致同意，于8月7日对外公示，镇包保领导8月24日约谈社区主要负责人；**四是**前锋社区就出租朝阳雅园菜市场两年租金23万事项，于7月17日召开了党员大会，居民代表大会向党员、居民代表进行通报，重新对外公开，镇包保领导8月14日约谈了社区主要负责人；**五是**姚南社区9月6日召开党员、代表大会，就以社区房租抵付工程款未经“四议两公开”事项，向所有党员、代表公开，镇包保领导8月27日约谈了社区两委成员；**六是**曹咀社区就购买门面房执行“四议两公开”不规范的问题，曹咀社区分别在9月14日和16日，召开了支委会、两委会、党员大会和居民代表大会，针对“房屋租金”、“购买门面房”事宜，向党员、居民代表进行了通报，重新对外公开，镇包保领导8月10日约谈了社区两委。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

9、针对“党建主体责任履行不充分。”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中环社区于2020年9月7日召开了党员大会，补选了一名同志为中环社区支部委员，健全了支部班子；**二是**镇党建办每月下发了党建工作清单，并组织了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班和党建e家平台培训班，提升了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工作能力和工作水平；**三是**舜耕社区摸排了3名政治觉悟较高的青年，已提交了入党申请书，社区已组织谈话，年底前择优吸收为入党积极分子；前锋社区1名工作人员政治觉悟较高且工作认真负责，已向党组织提交了入党申请书，预计年底发展为入党积极分子。

10、针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镇党委每年召开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会，要求17个村（社区）书记向镇党委汇报上一年度抓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一步压实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的责任；镇党委7月、8月召开中心组学习，分别在会上向全镇17个村居主要领导传达十二届区委以来查处的严重违纪违法典型定案例、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相关内容，进一步加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强化规矩意识纪律意识；9月，镇党委责令17个村居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持续夯实党委主体责任；**二是**针对奥林社区、上湖社区、姚南社区、姚北村4个村（社区）未设立纪检委员问题，2020年7月至8月，相关村（社区）已按照要求组织召开相关会议，进行推选并设立4位纪检委员，同时将名单上报镇党委及区委组织部门备案；三**是**镇党委严格执行廉政谈话制度，7月8日，镇党委书记、纪委书记针对巡察整改问题集体约谈17个村居书记；整改期间各包保领导针对此次巡察整改分别对各村（居）两委及相关责任人进行提醒谈话，检视问题，认真剖析，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保证了巡察整改工作实效；**四是**镇纪委安排部署17个村（社区）召开党员干部“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学习会议，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同时要求结合本村（社区）党员干部违纪案例开展警示教育，用身边人和事教育身边人，强化党员干部遵纪守法意识，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及党员干部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促进党风廉政工作的实效性，进一步巩固“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成果。

11、针对“民主监督形同虚设。”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针对钟郢社区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去世问题，2020年8月4日，钟郢社区召开居民代表大会补选了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二是**2020年8月18日镇党委制定了《舜耕镇关于建立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实施意见》（淮舜党字〔2020〕60号），要求全镇17个村（社区）将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工作职责、权利和义务相关制度上墙，进一步明确了村居务监督委员会的责、权、利。9月份镇纪委对各村（社区）监督委员会委员履职情况开展督查，针对各村居履职不到位、程序不规范问题责令立行立改。镇纪委对存在问题现状认真分析总结，加大督查力度，进一步压实17个村（社区）监督委员责任，保证民主监督实效；**三是**9月25日前完成全镇17个村（社区）阳光村务平台相关信息的更新工作，确保信息更新及时、有效。

12、针对“党内政治生活制度执行不严，部分社区党组织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的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上湖社区相关责任人向镇党委作出检讨，深刻认识到了自身问题，并积极改正；**二是**惠利社区就2018年度民主测评不规范的问题向镇党委作了深刻检查，并承诺加强学习严格规范民主评议党员程序，社区的规矩意识得到了深化；**三是**镇党建办加大了对村（社区）专题民主（组织）生活会的指导，对村支两委撰写的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组织）生活会材料和查摆的问题进行了仔细把关，两委成员撰写的材料已充分结合工作生活实际，查摆问题也深刻具体，不存在清单雷同，整改流于形式的现象，进一步规范了会议程序，保证了会议质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54-6315867，电子邮箱：sgzdzb2020@163.com